

李家桑园村志

李家桑园村志

李家桑园村志编委会编

深圳海天出版社

# 李家桑园村志

李家桑园村志编委会编

深圳海天出版社

## 李家桑园村志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韩茂国 李忠余 张俊春 李维庆  
邱民亭 朱仕安 王永利

主任：徐从文

副主任：李传瑾 李至浩 李家述 李传伯

委员：李传社 李传恩 李传敬 李传彩

主编：李家述 李传伯 王相连

编辑：李传珍 李传交 李至浦 李传瑞

李至全 李传村 李传果

主审：李维庆 邱民亭 徐从文

副主审：李明贤 徐田峰

摄影：高 军

1995年，原北海舰队政治部主任宋鸿文（少将）到李家桑园走访昔日的老房东，中共团林乡党委书记李茂振、村党支部书记徐从文陪同。



1997年，双园养猪场暨全村自来水工程竣工剪彩，县卫生局局长刘家乾、中共团林镇党委书记李忠余、县水利局副局长王洛喜在村党支部书记徐从文的陪同下到村检查指导工作。

2002年夏，县史志办主任李维庆（左一）与李家桑园村党支部书记徐从文（左二）、村委主任李传璠（右一）、村志主编李家述（中）、李传柏（右二）讨论村志书稿。



现任村两委成员



村部分老党员代表座谈会



历届村两委部分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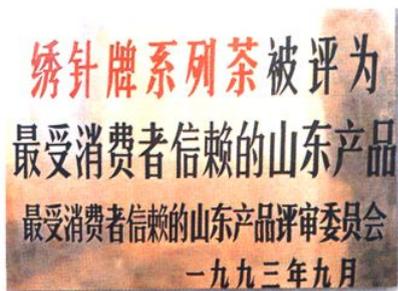
茶叶的冬季大棚



1987年，中共莒南县委县政府授予李家桑园村“文明村”称号。



1992年莒南县人民政府授  
予李家桑园“九一年度模范  
村委会”称号。



1993年9月,李家桑园村绣针牌系列茶被山东产  
品评审委员会评为最受消费者信赖的山东产品。



优质茶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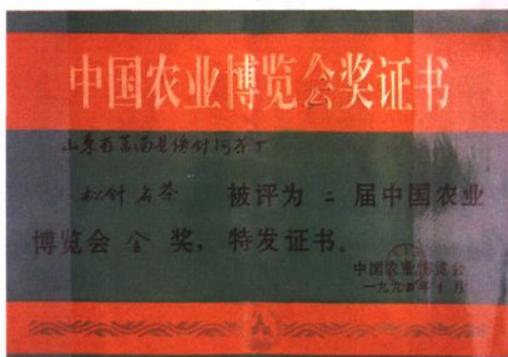
茶叶包装与茶具



1995年8月，莒南县人民政府授予李家桑园村“首批小康村”称号。



1997年7月，中共莒南县委授予李家桑园村党支部“五好党支部”称号。



1995年10月，绣针河茶厂生产的“松针名茶”被评为第二届中国农业博览会金奖证书。



金奖奖牌



李氏先祠始建于清康熙五十七年，1921年重建，青砖瓦面。1943年8月12日至9月8日山东省战工会在此召开了山东省参议会一届二次会议，将省战时工作委员会改名为山东省战时行政委员会，选举黎玉为行政委员会主任，现为李家桑园小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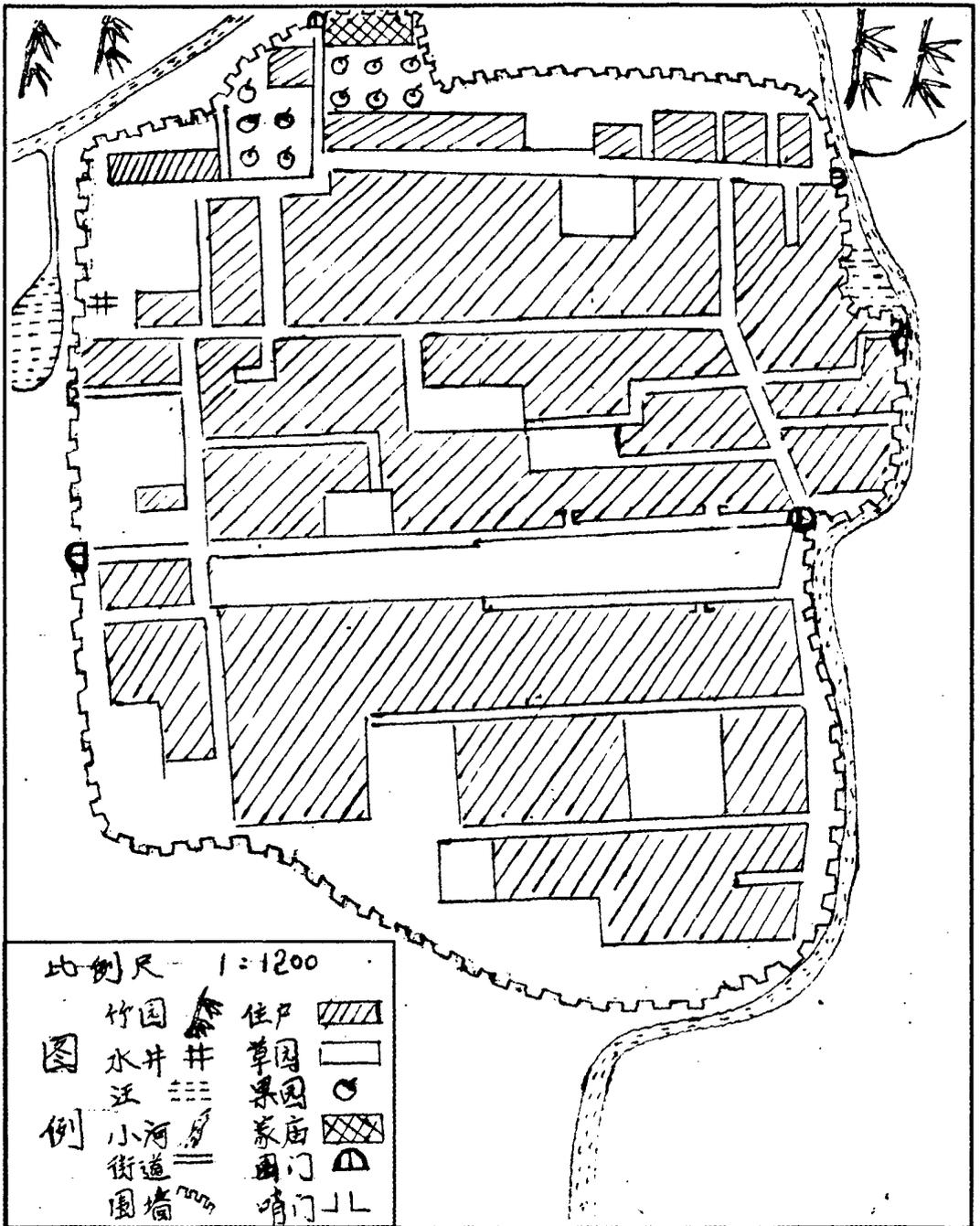


绣针牌松针茶被第三届农业博览会认定为名牌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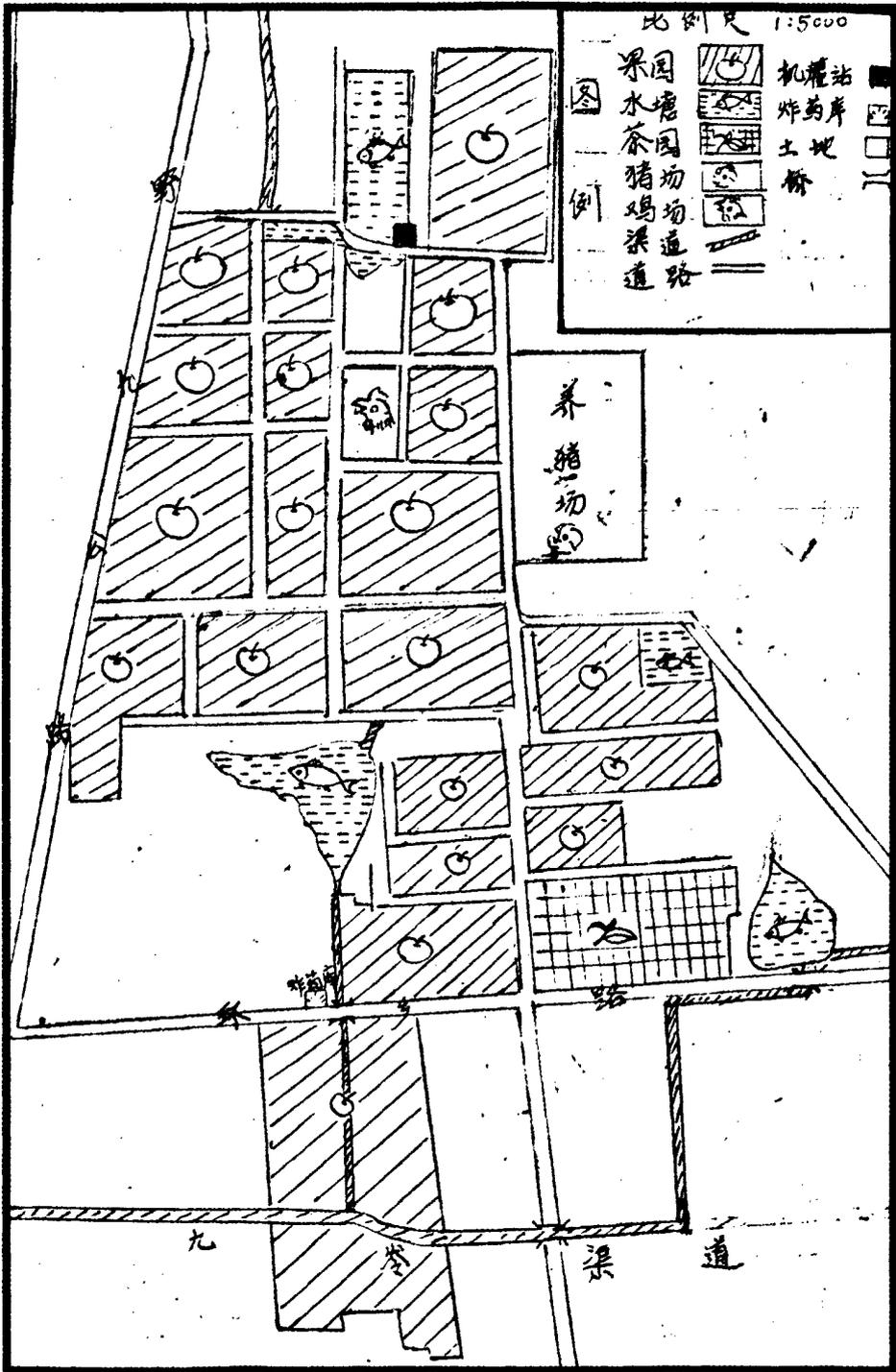
“双园”养猪场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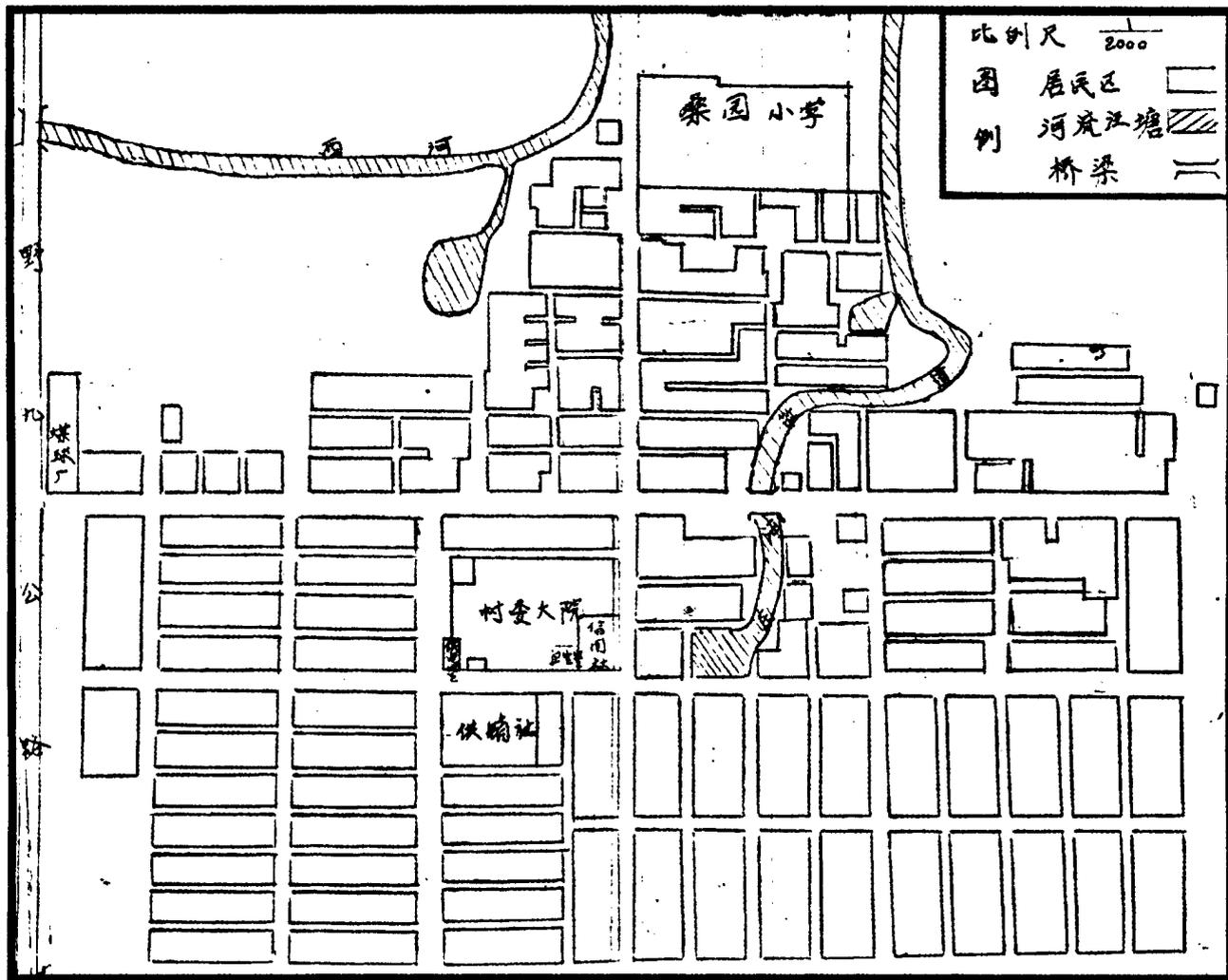
同治六年李家桑园村平面图





# 李家桑园村果园平面图 (1990年)





# 李家桑园村平面图

(2000年)

## 序 言

2003年岁首,我到莒南任职,适逢《李家桑园村志》完稿。史志办公室将厚厚的一摞书稿送至我的案头,缘于自己对这片英雄而又神奇的土地的向往和对老区人民的敬慕,我仔细地阅读了志稿全文。以一知万,以微知明,从中我更加领悟了这块土地的圣洁和这里人民的纯朴、智慧,因此,我想把自己的感受融入这方热土,融入这厚重的乡土文化之中,权以为序。洋洋30万字,悠悠六百多年,李家桑园村的先祖,从一无所有的乞讨者开始在这里安家立户,夜寐夙兴,春祈秋报,育之以时,用之有节,日积月累,家道中兴。明崇祯年间,有胆之士助米募兵,可见义气之正重;清康熙年间,有识之士,兴办义学,可见目光之远大,仁德之人,散粮济贫,可见民风之高尚;清光绪年间,有才之士,科及进士,钦点知县,金马玉堂,朱幡皂盖,实为莒南之邦凤毛麟角。

20世纪30年代末,这里即播下了共产党的种子,莒南境内第一支在共产党领导下的抗日武装——十字路抗日游击大队就有李家桑园村的优秀儿女。1943年就建立了村级党的组织,是年9月,山东省战时行政委员会在这里诞生,这是山东省第一个共产党领导下的省级政权组织。李家桑园人民在共产党的领导下,参军参战,拥军支前,为共和国的诞生和民族的解放做出了不朽的贡献。

新中国建立后,这里的人民,继续发扬革命战争的光荣传统和勤劳智慧的高尚民风,治山治水,创家立业,开展多种经营,壮大集体经济,成为团林公社的排头村。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村党支部的领导下,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大力发展林、茶、果等特色经济。茶叶获全国农业博览会金奖,果园被确定为县委书记、县长示范园区。村党支部创建为“九间棚式先进党支部”,是莒南县“五好家庭”活动先进示范单位。成为全县的首批“小康村”。

盛世修志,正是因为李家桑园村经济繁荣,政通人和,所以村两委顺时局,察民意,从高处着眼,自长处打算,从1996年发起编修村志,总结历史,惠及后人。这是一项十分有意义的文化工程,他们组织人力、物力,到处搜集、查证资料,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谋篇布局,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经过数年的努力,耗费了大量的精力,特别是两位执笔者,已是年逾花甲和古稀的老人。他们与全体编修人员一道染翰操觚,笔耕不辍,千滴汗水一行字,万

般辛苦一卷书,给后人留下了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真是可嘉可贺。值此书出版发行之际,谨对所有为这部村志付出辛勤劳动的人们深表敬意。

据史志部门介绍,《李家桑园村志》是迄今为止临沂市正式出版的第一部村志,也是一部茹古含今可入兰台石室的上乘佳作。我希望每一个李家桑园人乃至全县人民,能从这部志书中汲取经验和力量,使我们自己的家乡无愧于物华天宝人杰地灵的美称。

中共莒南县委副书记 王晓军  
莒南县常务副县长

2003年3月

## 序 言

徐从文

莒南县团林镇李家桑园村编纂的《李家桑园村志》正式出版了,这是全村精神文明建设的新成果,值得庆贺!

历史,历来为执政者所重视所借鉴。李家桑园村已有 600 多年历史,几百年沧桑巨变需要记载和总结。编写《李家桑园村志》正是民心所向、众望所归的大好事,此部村志以较翔实的史料反映了明、清、民国几百年的村民苦难史,记载了在共产党领导下,村民闹革命求解放的战斗史和人们向贫穷和落后宣战、艰苦创业、建立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发展史,它以无可辩驳的事实揭示了“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建设和发展中国的真理。此书的出版是全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它必将惠及后代,恩泽后世。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借鉴作用。

《李家桑园村志》由李家桑园村村志编纂小组具体负责编写,于 1996 年 3 月 16 日开始搜集资料、调查了解,发动村民贡献史料,召开多种形式的座谈会。在外工作的老党员、老同志也提供了很多的资料。大家同心同德,不辞辛苦,历经几年,现在和大家见面了。

村志的编纂人员,尽力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记述李家桑园村有史以来,政治、军事、文化卫生、农林工副业、水利、村庄建设、交通地理变化情况,由于水平的限制,资料的局限,错误遗漏之处在所难免,但这终究是李家桑园村一件大喜事。

李家桑园村在明万历年间,全村拥有土地 1.5 万余亩,村中有塾学,至清初又建立了义学,设有义仓,到清末塾学多达 12 处,先后培育了一批人才,一度使李家桑园村享有“文化村”的美誉。

各姓先祖遗风发人深省,建义学、兴义仓、赈济乡邻;还有闻名一方的能工巧匠,有善养六畜的能手;有发挥聪明才智发展工商业的致富带头人;特别十余姓村民,居住一起和睦融洽,互帮互助,团结友爱,和睦之情代代相传。

抗日战争期间,山东省党政军领导机关多次驻李家桑园村,如八路军一一五师师部、山东省战工会(建国后即山东省党政领导机构)、山东军区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如:罗荣桓、黎

玉、朱瑞、肖华、陈沂、李澄芝、刘民生、范明枢、马保三、杨希文等都在这里工作过、生活过。1943年8月12日，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在李家桑园村召开了山东临时参议会一届二次议会大会，将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更名为“山东省战时行政委员会”。会议对李家桑园村开展抗日工作起到很大的帮助和领导作用。李家桑园村热血青年踊跃参军参政，有的为国英勇献身，有的成为人民的功臣。在解放战争中，全村村民出工支前，荣膺“支前模范”和“钢铁担运队”光荣称号。

新中国建立后，李家桑园村村民积极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在抗美援朝中全村村民捐款购买飞机大炮，并有3人参加了抗美援朝，至1999年先后有79名优秀青年参加了中国人民解放军。

从农业合作化到70年代，全村大搞农田基本建设，治山治水，耕地面积全部整成三合一的标准梯田。机井、水库蓄水量16.5万立方米。全村90%以上的土地成为水浇田。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依靠科技兴农，农业高产稳产，产量倍增。承包专业户、果树管理技术能手，发家致富的排头兵层出不穷。更新果树新品种，使果品走出国门，用最新技术炒制茶叶，茶叶获北京博览会金奖。承包了镇滑石粉厂和桑园供销分社，建立了煤球场、纸箱厂和大型养猪场。

自1982年至1999年村庄建设有了进一步改善，14户村民建起了二层楼房。村内街道宽敞，瓦房整齐，家用电气化，人们用上了自来水。1999年全村人均年收入3046元，人均住房面积30平方米，村民存款200万元。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吸取经验和教训，毫不松懈，继续攀登高峰，就是李家桑园村村民的共同理想。到2010年开发高产优质经济田1500亩，增加畜牧养殖一万头，实现产供销一条龙配套规划，实现村中工农业总产值再上一个新台阶，人均收入达到4000元。全面建立市场经济体制。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3%以内。

李家桑园村全体村民决心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积极努力，艰苦奋斗，利用村中一切优势，在改革开放的历史时期，在两个文明建设中取得更大成绩，将李家桑园村建设得更加美好。

二〇〇三年一月

---

## 凡 例

一、《李家桑园村志》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全面记述了李家桑园村历史的发展状况。

二、坚持详今略古的原则,上限至李家桑园村有史料记载,下限至1999年,凡属在李家桑园村发生的事件及李家桑园村民均属取材的范围(1937年前迁出的人员未统计在内)。大事记下限到2000年。

三、体裁以志为主,辅以述、记、传、图、表、录。卷首设凡例、概述、大事记,内设十五章,后缀附录。

四、采用编年体与纪事本末体相结合的体例进行,所收事件一般按时间先后排列。

五、采用公元纪年,民国以前的在公元纪年后括注朝代年号。若采用旧历时则在文中说明。对机构名称,书中第一次出现用全称,以后出现一般以相沿成俗的规范化简称记之。文中需加注释的,一般做随文括注,个别加注脚。

六、本书只写人名,不加称谓,涉及的人物均以事系人,同一时期的人物传略、人物简介不分前后。人物传略按卒年先后排列,一般只限于县团级以上职务人员、秀才以上学位、英模人物、烈士及历代知名人士、能工巧匠、村内领导正职。人物简介按生年先后排列,一般收录标准:副科级以上人员;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县级以上先进工作者或相当荣誉的人员;地市级以上刊物发表作品的专业人员;乡镇以上机关授予荣誉称号的村民和村内领导正职人员;女性未婚前在本村参加工作及外地女性嫁到本村条件符合者也列入。对缺少资料的人物不予收录。

七、志中涉及的数字,均以村会计上报数字为准,度量衡单位一般采用现行公制。

八、上级领导机关表彰、奖励、授予荣誉证书等,无原件的不作记述。

九、解放前后系指当地解放时间,即1940年,建国前后系指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